

計重防水桌秤 使用說明書

ELW-E Plus / ESW-E Plus

ELW-E Plus Wipower

ESW-E Plus Wipower

©英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



目 錄

注意事項.....	2
使用前之準備工作	2
第一章 產品介紹	4
1-1 產品特色	4
1-2 產品規格	4
1-3 電源部份說明	5
1-4 顯示及按鍵說明	6
1-5 自測模式	7
1-6 錯誤訊息說明	8
1-7 可使用之重量單位	9
第二章 外校功能設定模式	9
2-1 一般功能設定 01 Fnc	10
2-1-1 省電模式設定 Fnc 01	11
2-1-2 自動關機時間設定 Fnc 02	11
2-1-3 檢校功能設定 Fnc 03	12
2-1-4 回復出廠值設定 Fnc 04	13
2-1-5 環境參數設定 Fnc 05	14
2-1-6 兩個計重單位設定 Fnc 08	15
2-1-7 不穩定時扣重 Fnc 09	16
2-1-8 LED 亮度設定 Fnc 10	17
2-2 重量外部校正 02 EC	18
附錄一 命令格式及傳輸格式說明	19
附錄二 七節碼字樣說明	22



感謝愛用者選購英展防水計重桌秤為有效幫助您正確的使用本公司產品，請詳細閱讀本使用說明，將有助於操作順暢及產品壽命之延長，並可減少故障的機會。

注意事項

- 一. 嚴禁將電子秤置於高溫或潮溼之場所。
- 二. 勿讓蟑螂侵入及小生物寄生機內。
- 三. 嚴禁撞擊,重壓(勿超過其最大秤量)。
- 四. 電子秤若長期不使用時，請擦拭乾淨，放入乾燥劑後以塑膠袋包好，並每隔三個月充電一次，再使用時，請先行充電而後使用。
- 五. 請勿將電子秤置於密不通風或狹小的空間處充電；充電時切勿擠壓到電源線，以免電線著火。
- 六. 電子秤操作溫度：-10℃ ~ +40℃。
- 七. 建議在高度 2000m 以內的室內空間使用。
- 八. 如果設備是以製造商未指定的方式使用，可能會影響設備的保固。
- 九. 如對本產品有任何建議，請不吝指正之。

使用前之準備工作

- 一. 請將電子秤放置於穩固，平坦之桌面使用，勿放於搖動或振動之台架上，並利用 4 隻調整腳，使機器保持平穩，注意水平儀內之氣泡需位於圓圈中央。
- 二. 避免將電子秤置於溫度變化過大或空氣流動劇烈之場所使用，如日光直射或冷氣機之出風口。
- 三. 請使用獨立之電源插座，以避免其他電器用品之干擾。
- 四. 打開電源時，秤盤上請勿放置任何東西。
- 五. 電子秤使用時，秤物之重心須位於秤盤之中心點，且秤物不超出秤盤範圍，以確保其準確度。
- 六. 使用電子秤前，建議請先溫機 15 ~ 20 分鐘。
- 七. 請注意當電池符號()閃爍時，則表示電子秤須充電。
- 八. 蓄電池安全使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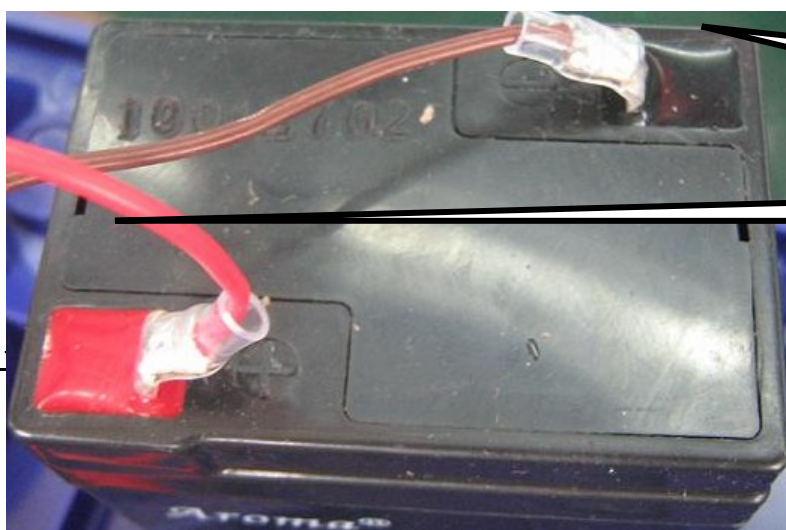
本系列蓄電池採用先進的免維護技術，性能優越，用戶在使用過程中無需補水加液。

儲存期：蓄電池帶液儲存期三個月，超過期限使用時應補充電。

1. 產品需充電 8~10 小時達到飽和狀態。
2. 充電時蓄電池溫度不應超過 45℃。

維護保養

1. 為保證蓄電池的使用壽命，最好不要使蓄電池有過放電，放電後的蓄電池應及時充電。
2. 產品長期不使用時，應將蓄電池取下或斷開蓄電池上的負極接線。蓄電池停用擱置時，應充足電並經常檢查蓄電池狀態，電壓低時及時進行補充電。
3. 禁止用蓄電池端子短路打火的方法來實驗蓄電池是否有電，應經常檢查連接部位是否牢固、端子表面是否清潔，保證接觸良好。
4. 更換產品蓄電池必需由專業人安裝。 **嚴禁反接，否則會損壞產品。**
 - a) 蓄電池正極(+)端接產品電池線正極(通常為紅色線)
 - b) 蓄電池負極(-)端接產品電池線負極(通常為棕色或黑色線)
 - c) 示意圖。



棕(黑)色線接蓄電池負極

紅色線接蓄電池正極

安全

- a)
- b)

的腐蝕作用，注意正確使用
生爆炸。



禁止煙火



當心腐蝕



當心爆炸氣體



兒童不得靠近



第一章 產品介紹

1-1 產品特色

- ◆ 產品的接合處皆由密封的防水矽膠條圍住，阻隔並防止水滲入電子秤中。
- ◆ 全機採用符合防水等級的檔牆設計，以確保產品免受水的侵蝕。
- ◆ 1/3,000~1/15,000 的外部解析精度。
- ◆ ESW-E Plus 採用不鏽鋼外殼，ELW-E Plus 和 ELW-E Plus Wipower 採用塑膠 ABS 外殼。
- ◆ 採用高速 24bits AD，快速反應，縮短秤量操作時間
- ◆ 可選擇的單位：公斤(kg)、克(g)、台斤(t)、磅(lb)等秤量單位。
- ◆ 內置可充電電池，搭配便利的開關設計，可以很容易地更換電池。
- ◆ 電池槽設計可供電池垂直放置，防止電解液外漏，提昇產品安全性。
- ◆ 低電量警示功能以及低電量保護功能(自動關閉電源)。
- ◆ 慎重的運送保護點設計，保護商品運送過程免於損壞。

1-2 產品規格

機型	秤重	感量	精度
ELW-E Plus-3 ELW-E Plus Wipower-3 ESW-E Plus-3	3kg	0.5g 1g 0.2g	1/6,000 1/3,000 1/15,000
ELW-E Plus-6 ELW-E Plus Wipower-6 ESW-E Plus -6	6kg	1g 2g 0.5g	1/6,000 1/3,000 1/12,000
ELW-E-Plus-15 ELW-E Plus Wipower-15 ESW-E Plus-15	15kg	2g 5g 1g	1/7,500 1/3,000 1/15,000
ELW-E Plus-30 ELW-E Plus Wipower-30 ESW-E Plus-30	30Kg	5g 10g 2g	1/6,000 1/3,000 1/15,000
操作溫度: -10°C ~ 40°C			
尺寸: ELW-E Plus: 270 x 124 x 310 mm (W x H x D) ELW-E Plus Wipower: 270 x 124 x 310 mm (W x H x D) ESW-E Plus: 240 x 120 x 280 mm (W x H x D)			
秤體淨重: ELW-E Plus / ELW-E Plus Wipower 約 3.3kg ; ESW-E Plus 約 3kg			

📄 1/12,000 或 1/15,000 精度只適用於台灣地區

1-3 電源部份說明

① 標準版 6V / 4Ah 鉛酸電池

② AC 100V~240V 阿達特

③ 耗電流

大約 DC 25 mA (系統+Load Cell+LED 前顯,省電模式)

大約 DC 35 mA (系統+Load Cell+LED 前後顯,省電模式)

大約 DC 55 mA (系統+Load Cell+LED 前顯)

大約 DC 70 mA (系統+Load Cell+LED 雙顯)

* 省電模式動作：

後顯不亮。

前顯 '8' 字 LED 的中間一劃(segment)由左向右移動，時間間隔約一秒。

動作條件及說明在 01 FNC→ FNC 01。

④ 無線充電版(ELW-E Plus Wipower)

充電器變壓器規格：100V~240V (50~60Hz)

電源輸出規格：Output: >5W(符合WPC1.12_Qi Wireless Power Supply's)

a. 充電板與秤台貼合處需靠近至2mm以內，無線電源充電時,充電板與秤台中間，禁止有金屬物品，如有，可能會引起發熱或燃燒。

b. 充電時需為有搭配電池的狀況，無電池時插電會造成紅綠燈閃爍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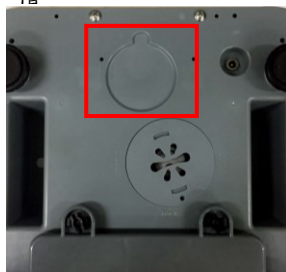
c. 無線充電使用方式

請確認充電板並插上插

這面朝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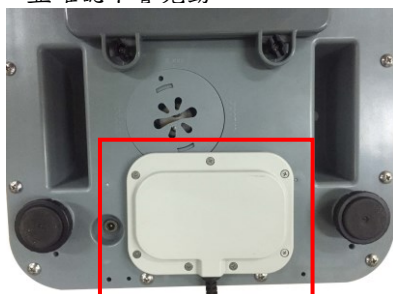
找到秤台底部的充電卡槽



抬高秤台後部，把充電板置中慢慢放入



將充電板吸附充電卡槽
並確認不會晃動



充電燈顯示紅色代表充
電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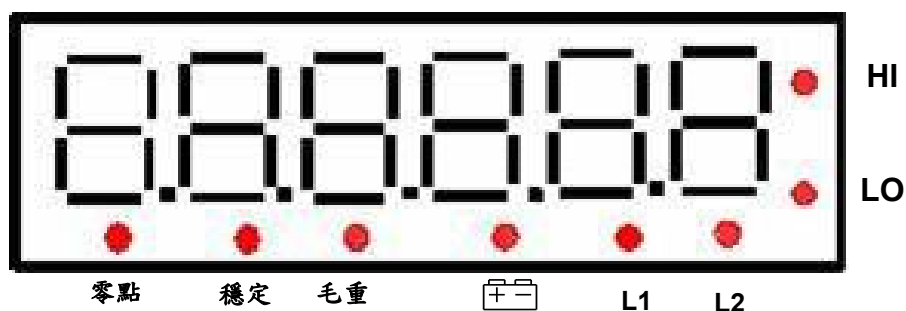
低電源警示：電池符號()閃爍時，表示電子秤須充電或乾電池須更換。

☞ 當電池符號閃爍時，若未即時充電，電子秤將於 1~2 小時後，自動切斷電源，進入電池保護模式，必需充電方能使用。

☞ 低電源切換電壓≒5.8V DC



1-4 顯示及按鍵說明



指示說明

零點： “零點”指示

穩定： “穩定”指示

毛重： “毛重”指示

： 符號閃爍時,表示電子秤須充電

L1、L2： 雙單位機種才有, 單位指示燈

上限： 上限值

下限： 下限值

按鍵說明

： 關機鍵。

： 關機/歸零鍵

❶ 於關機狀態下，此鍵為開機功能鍵。

❷ 於開機狀態下，此鍵為歸零功能鍵。

☐ 電子秤若於使用過程中，有零點飄移現象時，(即秤盤上無物品，但螢幕出現微小重量值)可按此鍵歸零，此時螢幕上將有零點指示符號“→0←”出現。

： 單位選擇鍵

按 鍵可依序循環選用所設定之計重單位且螢幕將會顯示計重單位之符號。

☐ 關機後，電子秤會記憶關機當時所選用之計重單位，待下次開機，會直接出現此關機前之單位。

： 扣重鍵

除了開機之負重量值與超過最大秤量之重量值之外，皆可任意扣重。

扣重：

❶ 將包裝容器置於秤盤上，待重量顯示值穩定後，按 鍵，使重量歸零，歸零燈亮、穩定燈亮。

❷ 將待秤物品置於包裝容器內，則電子秤將顯示物品之淨重。

- ③ 將包裝容器與物品一併移去後，電子秤將顯示包裝容器重量之負值，此時再按 **扣重** 一次，即可清除“扣重值”，電子秤歸零，且歸零燈亮、穩定燈亮。

可連續扣重直到扣重值=最大秤量值

連續扣重 ⇒ 於秤台上持續加重或持續減重，按 **扣重** 鍵皆可接受。

淨重|毛重：淨重/毛重轉換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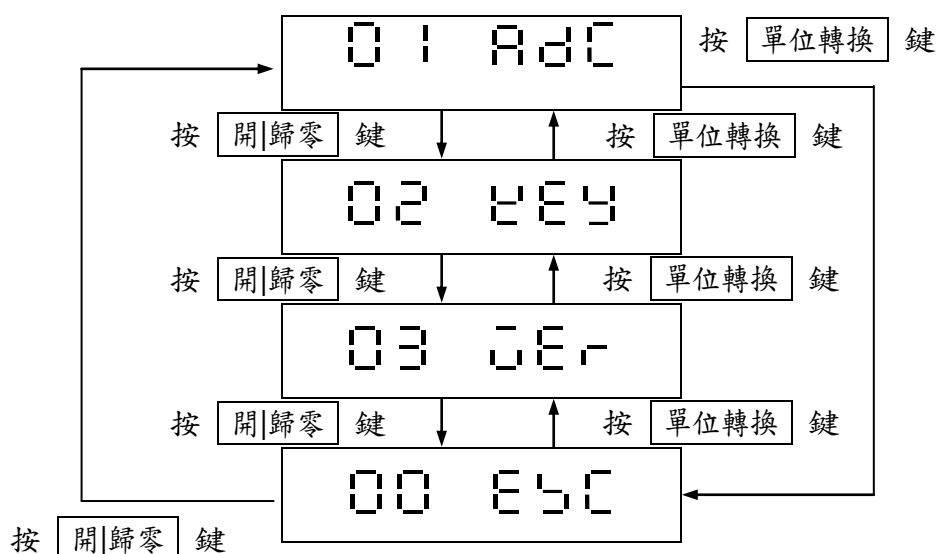
扣重模式下，此鍵才有作用。

在扣重模式下，毛重(GROSS)用來指示目前的秤重狀態。燈亮時指示目前在毛重狀態，不亮時指示目前在淨重狀態。按 **淨重|毛重** 鍵可循環切換毛重、淨重狀態，並藉由“GROSS”來指示目前狀態。

當在毛重狀態下(毛重(GROSS)指示符號出現)，此時僅有 **淨重|毛重** 鍵能使用，其他按鍵將失去功能。

1-5 自測模式

請確認電子秤底部的開關 SWA1 在 LOCK 位置，當電子秤倒數時，同時按住 **淨重|毛重** 和 **開|歸零** 鍵，待螢幕顯示 **01 AdC** 即進入自我測試模式。



01 AdC 內部值模式 (必須先接上全橋式 Load Cell 測試)

- ① 按 **扣重** 進入，螢幕顯示內部值，
- ② 請檢查內部值是否隨著重量增加減少而有明顯變化。
- ③ 請檢查背光是否會亮
- ④ 按 **開|歸零** 鍵，回到上一層，螢幕顯示 01 AdC

02 EEY 按鍵測試模式

- ① 按 **扣重** 進入，螢幕顯示 EEY 07
按鍵之內碼值：**扣重** 鍵= 07、**單位轉換** 鍵= 06、**淨重|毛重** 鍵=05
- ② 按 **開|歸零** 鍵，回到上一層，螢幕顯示 02 EEY

03 CEr 顯示程式版號

- ① 按 **扣重** 進入，螢幕顯示程式版號螢幕顯示程式版號 02026 (只有硬體鉛封) 或 02031 (開啟軟體鉛封)
- ② 再按一次 **扣重** 鍵，螢幕顯示維護版號 204 (鉛酸電池) 或 901 (鋰電池)約 2 秒鐘
- ③ 按 **開|歸零** 鍵，回到上一層，螢幕顯示 03 CEr

04 SEL 顯示軟體鉛封次數

- ① 按 **扣重** 鍵進入，螢幕顯示軟體鉛封計數器 1
- ② 按 **開|歸零** 鍵，回到上一層，螢幕顯示 04 SEL
- ③ 當軟體鉛封計數器為"999"，無法進入內部設定時，若要重設成1，拆開機器將 SWA1撥至ADJ並校正

00 ESC 回到上一層

按 **扣重** 鍵，離開自我測試模式，電子秤自行重新開機。

1-6 錯誤訊息說明

- E 1 ⇒ 開機零點位置太高
- E 2 ⇒ 開機零點位置太低
- E 4 ⇒ 內部值過於不穩定(開機歸零，或者按 **開|歸零** 或 **扣重** 鍵，產生連續不穩定 20 秒以上)
- oL ⇒ 重量超過最大秤量 9 個感量
- oL ⇒ 重量低於滿載 -1/6 秤量之警示
- ⇒ 如果負重量超過 -20d 且沒有扣重或預扣重,舉例: -21d



1-7 可使用之重量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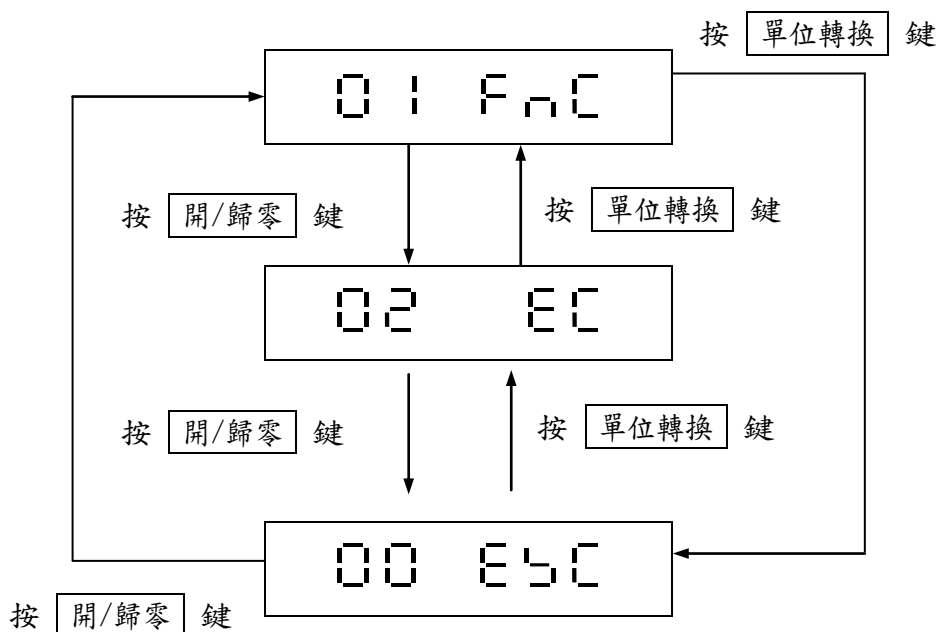
公斤	(kg)	1 g = 0.001 kg
克	(g)	1 g = 1 g
磅	(lb)	1 g = 0.002204623 lb
台斤		1 g = 0.02666667 台兩
盎司	(oz)	1 g = 0.03527396 oz

此版程式，於倒數時，不顯示“斤”字樣，但依舊有台斤功能。

第二章 外校功能設定模式

於秤重模式下，同時按 **淨重|毛重** 與 **開|歸零** 兩個鍵，即可進入外校模式，螢幕顯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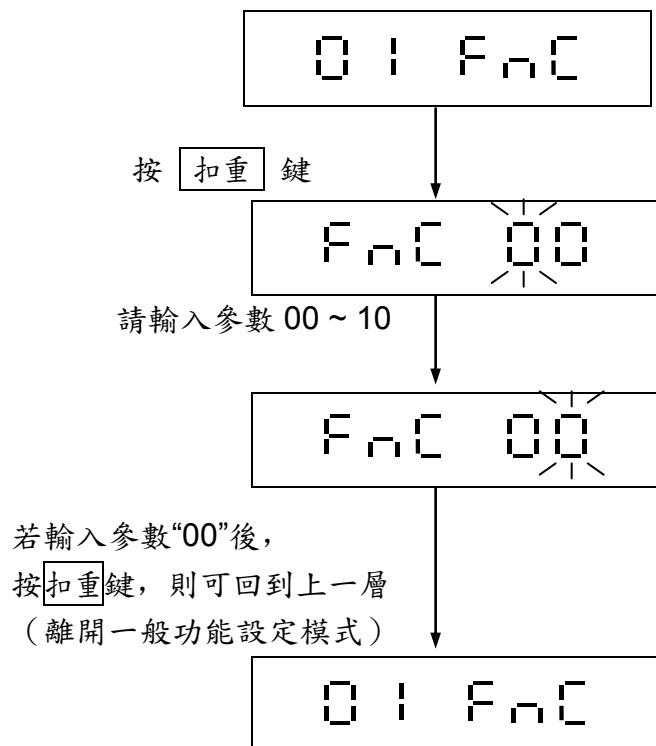
01 Fnc。



01 Fnc	⇒	一般功能設定
02 Ec	⇒	重量外部校正
00 Esc	⇒	離開外校功能設定模式



2-1 一般功能設定 01 Fn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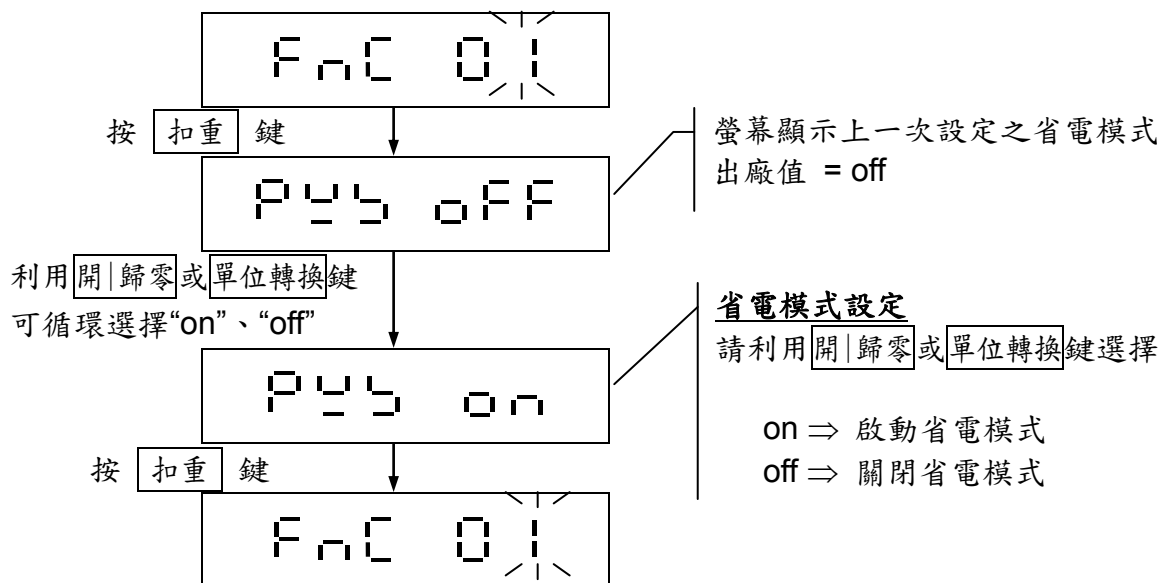


開歸零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單位轉換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扣重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淨重 毛重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Fnc	00	⇒ 回到上一層
Fnc	01	⇒ 省電模式設定
Fnc	02	⇒ 自動關機時間設定
Fnc	03	⇒ 檢校功能設定
Fnc	04	⇒ 回復出廠值設定
Fnc	05	⇒ 環境參數設定
Fnc	08	⇒ 兩個計重單位設定
Fnc	09	⇒ 不穩定時扣重
Fnc	10	⇒ LED 亮度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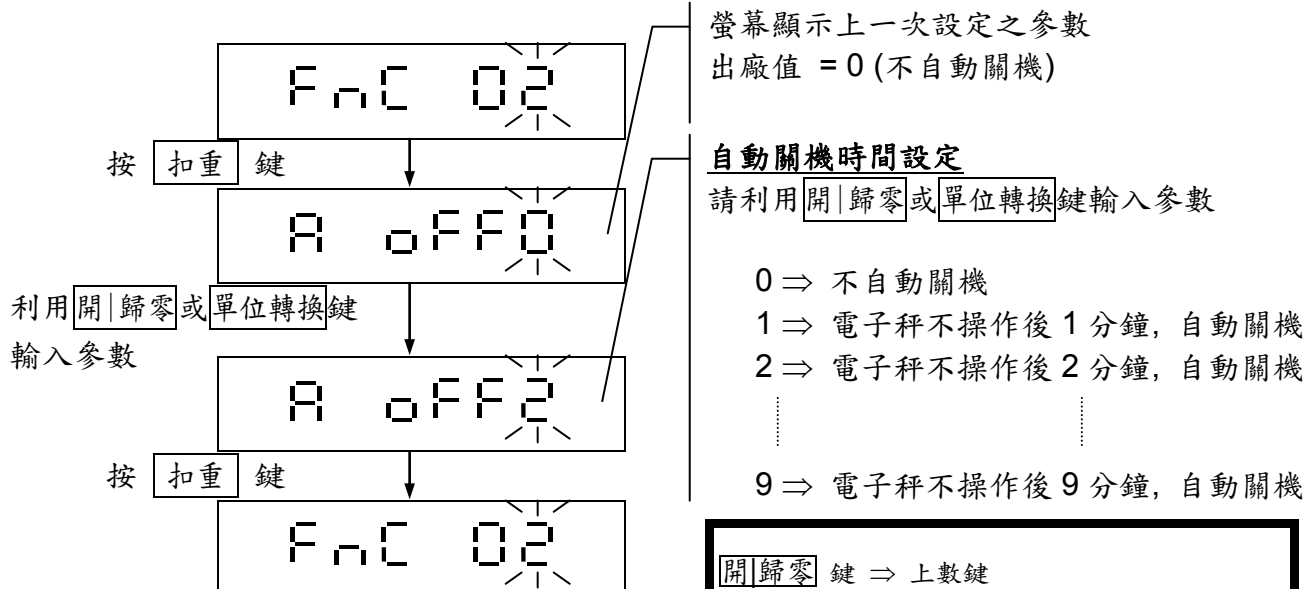
2-1-1 省電模式設定 F n C 0 1



省電模式

當秤盤上放置物品時，(重量需大於 10d) LED 正常顯示。按按鍵時，亦正常顯示。待歸零(重量需小於 10d 或負重量)且沒有按任何按鍵，約 10 秒後進入省電模式。(d=感量)

2-1-2 自動關機時間設定 F n C 0 2



開|歸零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單位轉換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扣重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淨重|毛重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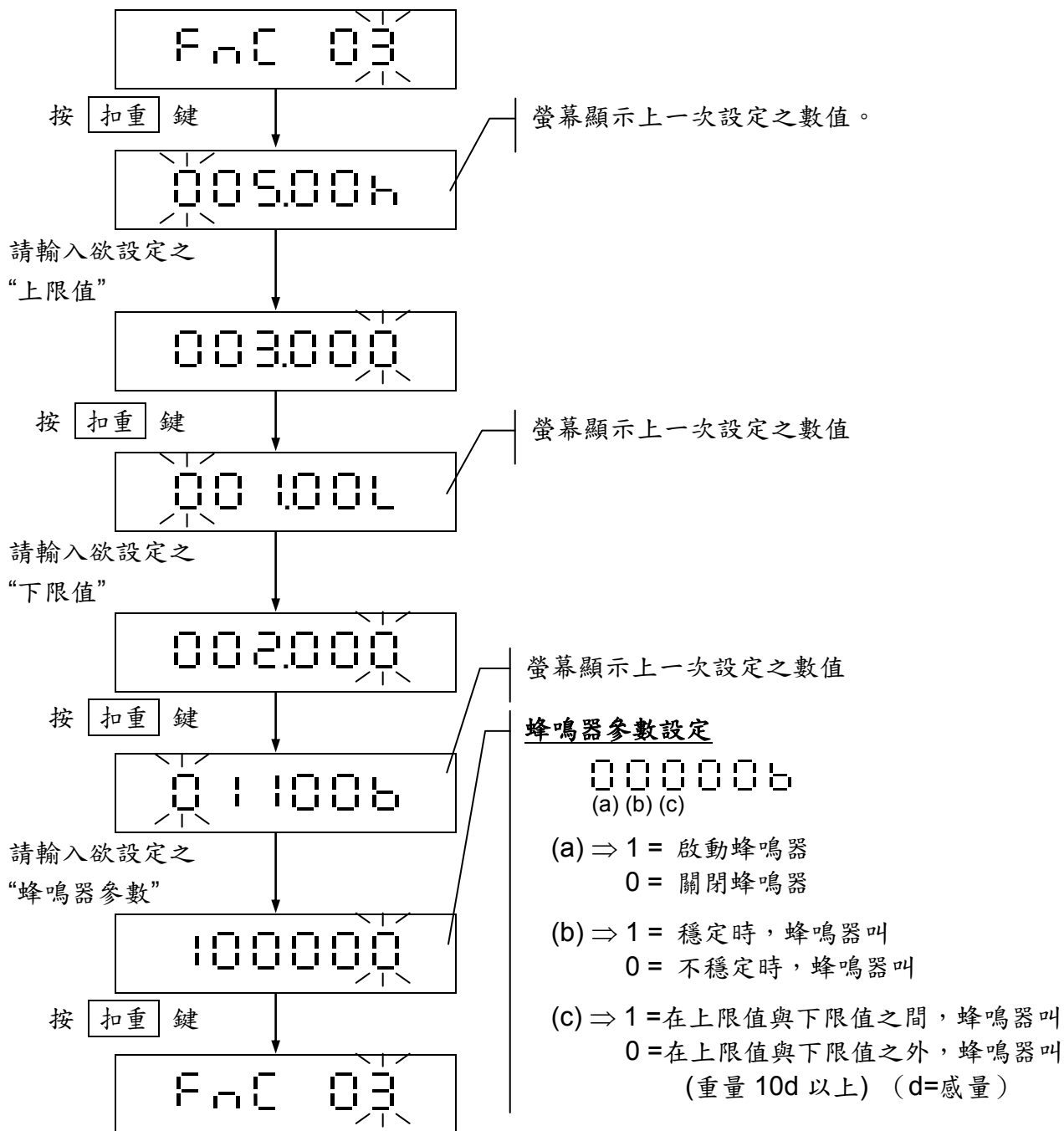
自動關機時間

當重量小於 10d 或負重量且沒有按任何按鍵時，電子秤等待所設定之時間後，將自動關機。(d=感量)

2-1-3 檢校功能設定 F n C 03

當“上限值 (High Limit)”與“下限值 (Low Limit)”皆設定為“0”時，不啟動檢校功能。
每一單位皆可各別設定其“檢校值”。

於秤重模式下，切換至該單位，再進入 F n C 03 即可設定其“檢校值”。



[開] [歸零]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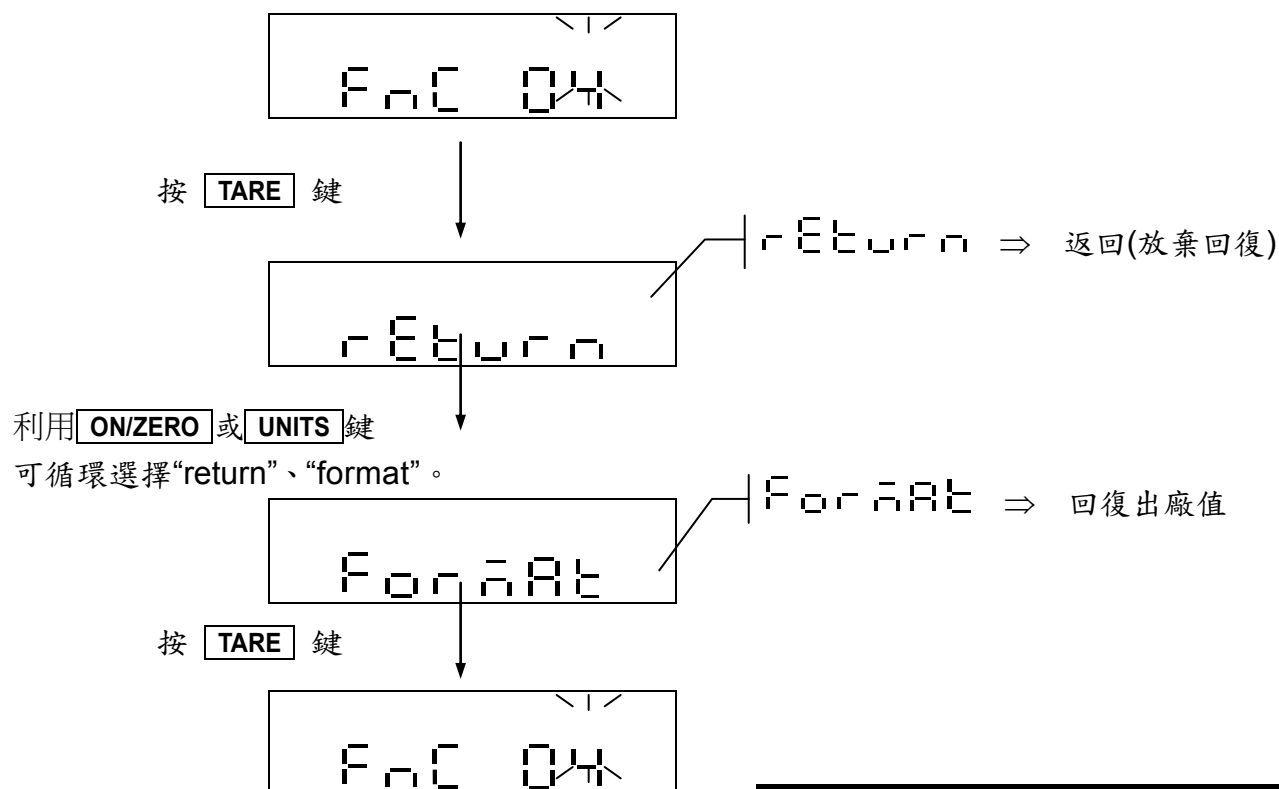
[單位轉換]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扣重]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淨重] [毛重]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2-1-4 回復出廠值設定 F n C 04



ON/ZERO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UNITS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TARE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NET/GROSS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回復出廠值包括下列出廠設定值:

- 1) 重量外部校正值
- 2) HI、LO、OK 設定值(檢校功能)
- 3) 環境參數設定值(外校功能部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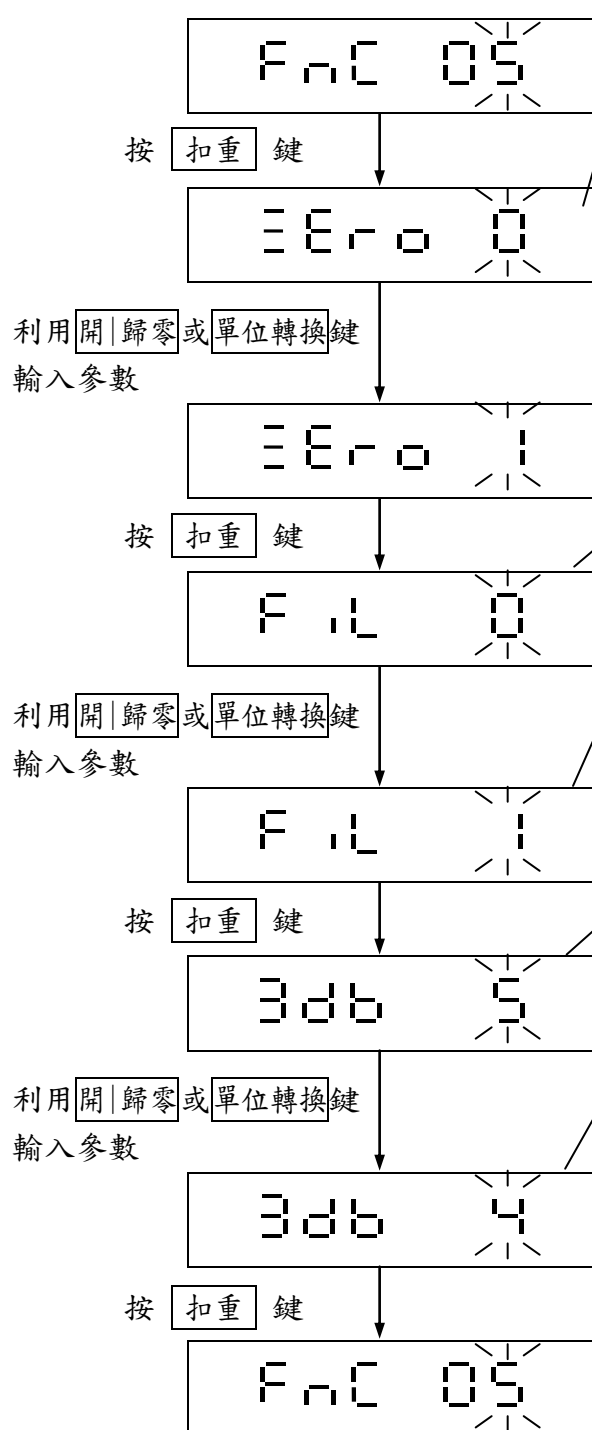
若設定為認證機型,則 F n C 04 將無法進入設定。

設定為 Format 後將自動重新開機,若系統沒有自動重新開機,請手動將秤台重新開機。



2-1-5 環境參數設定 F n C O S

修改 F n C O S 之參數時，C F n O I 之參數將維持不變。

回復零點參數設定

螢幕顯示上一次設定之參數

回復零點參數設定

請利用 開|歸零 或 單位轉換 鍵輸入參數

出廠值 = 0

0 ⇒ 全顯示 5 ⇒ 五格不顯示

1 ⇒ 一格不顯示 6 ⇒ 六格不顯示

2 ⇒ 二格不顯示 7 ⇒ 七格不顯示

3 ⇒ 三格不顯示 8 ⇒ 八格不顯示

4 ⇒ 四格不顯示 9 ⇒ 九格不顯示

重量超過 1/3 full scale 以上啟動功能

數位開關&穩定範圍參數設定

螢幕顯示上一次設定之參數

數位開關&穩定範圍參數設定

請利用 開|歸零 或 單位轉換 鍵輸入參數

出廠值 = 0

參數 0 ~ 9

數字愈大代表愈早進入濾波器，愈容易穩

濾波器參數設定

螢幕顯示上一次設定之參數。

濾波器參數設定

請利用 開|歸零 或 單位轉換 鍵輸入參數

出廠值 = 5

參數 0 ~ 9，數字愈大代表濾波器反應愈快，相對的愈不穩定。

開|歸零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單位轉換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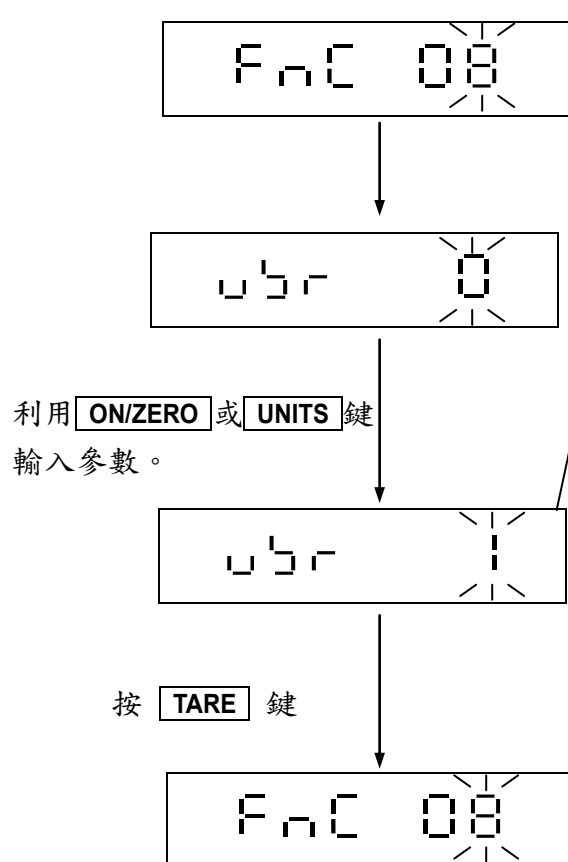
扣重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淨重|毛重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若設定為認證機型，則 F n C O S 將無法進入設定。



2-1-6 兩個計重單位設定 F n C 08



兩個計重單位設定

螢幕顯示上一次設定之參數。

兩個計重單位設定

請利用 **ON/ZERO** 或 **UNITS** 鍵輸入參數。

出廠值 = 1

0 ⇒ 第二計重單位不顯示

啟動兩個計重單位設定，並將顯示的第二計重單位設定為：

1 ⇒ 規格設定的第二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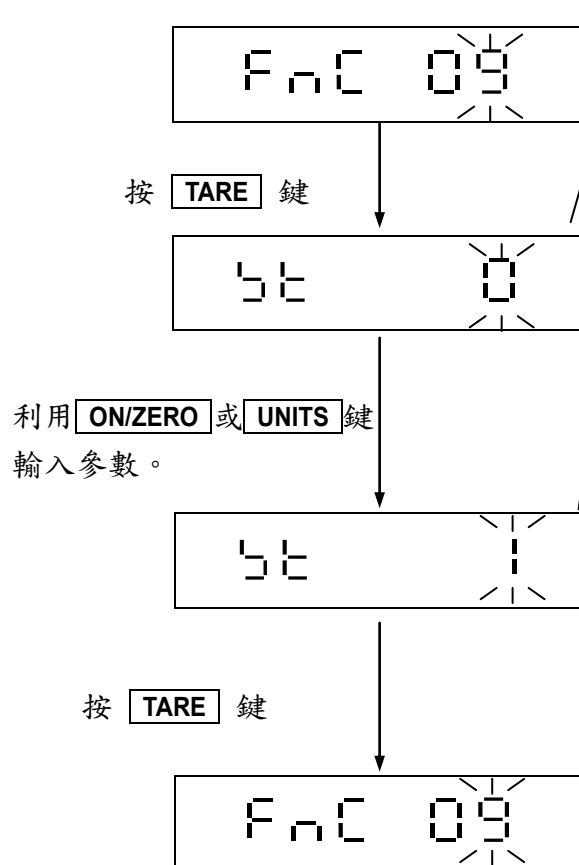
2 ⇒ 規格設定的第三單位

3 ⇒ 規格設定的第四單位

ON/ZERO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UNITS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TARE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NET/GROSS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2-1-7 不穩定時扣重 F n C 09



不穩定扣重設定

螢幕顯示上一次設定之參數。

不穩定扣重設定

請利用 **ON/ZERO** 或 **UNITS** 鍵輸入參數。

出廠值 = 0

0 ⇒ 不穩定時無法扣重

1 ⇒ 不穩定時可以扣重

ON/ZERO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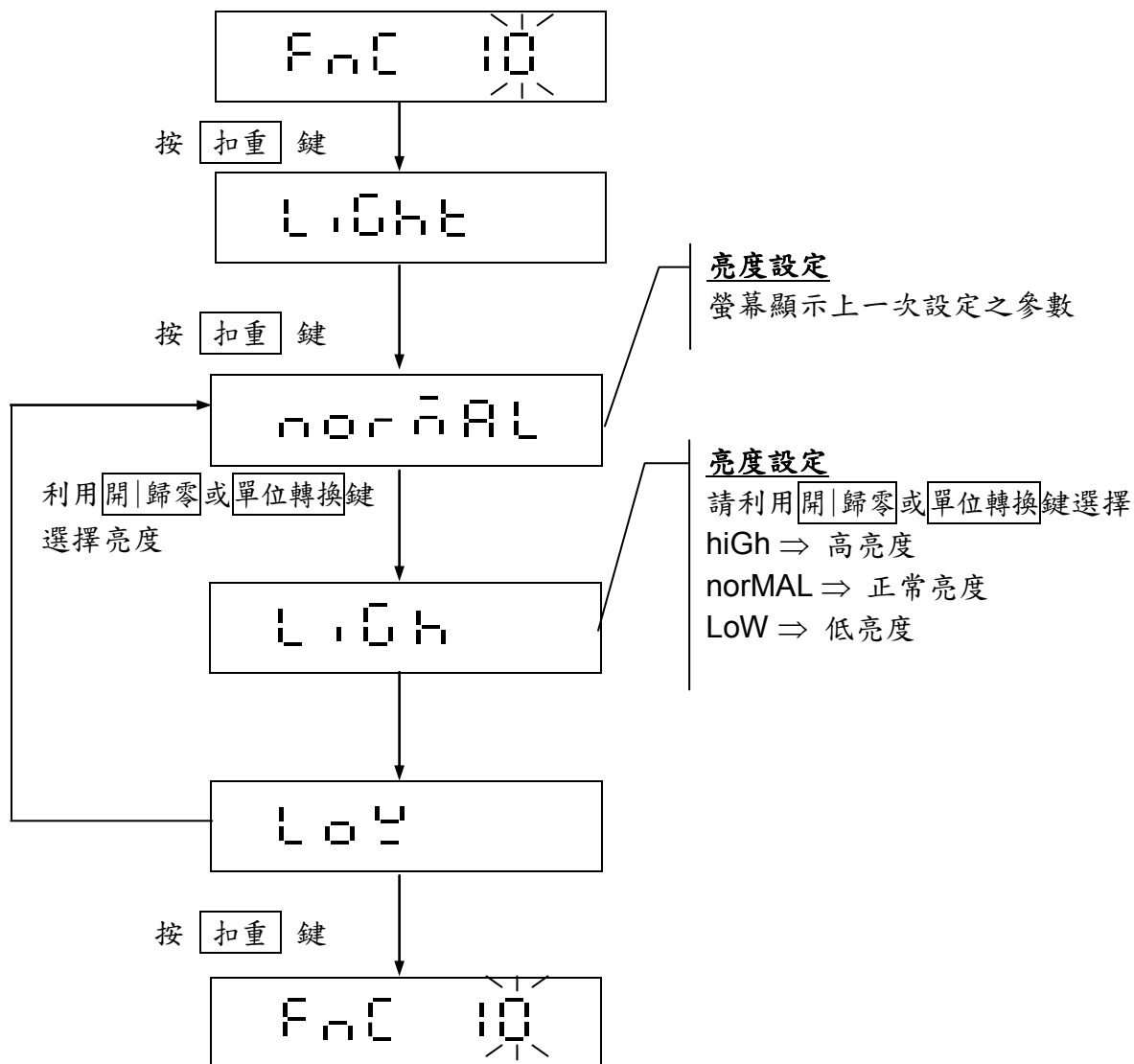
UNITS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TARE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NET/GROSS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 非認證機型 (C F n 02 參數設定為“0”) 才有此功能

2-1-8 LED 亮度設定 F n C 10



[開|歸零] 鍵 ⇒ 上數鍵
即 0,1,2,3,4,5,6,7,8,9 數字輸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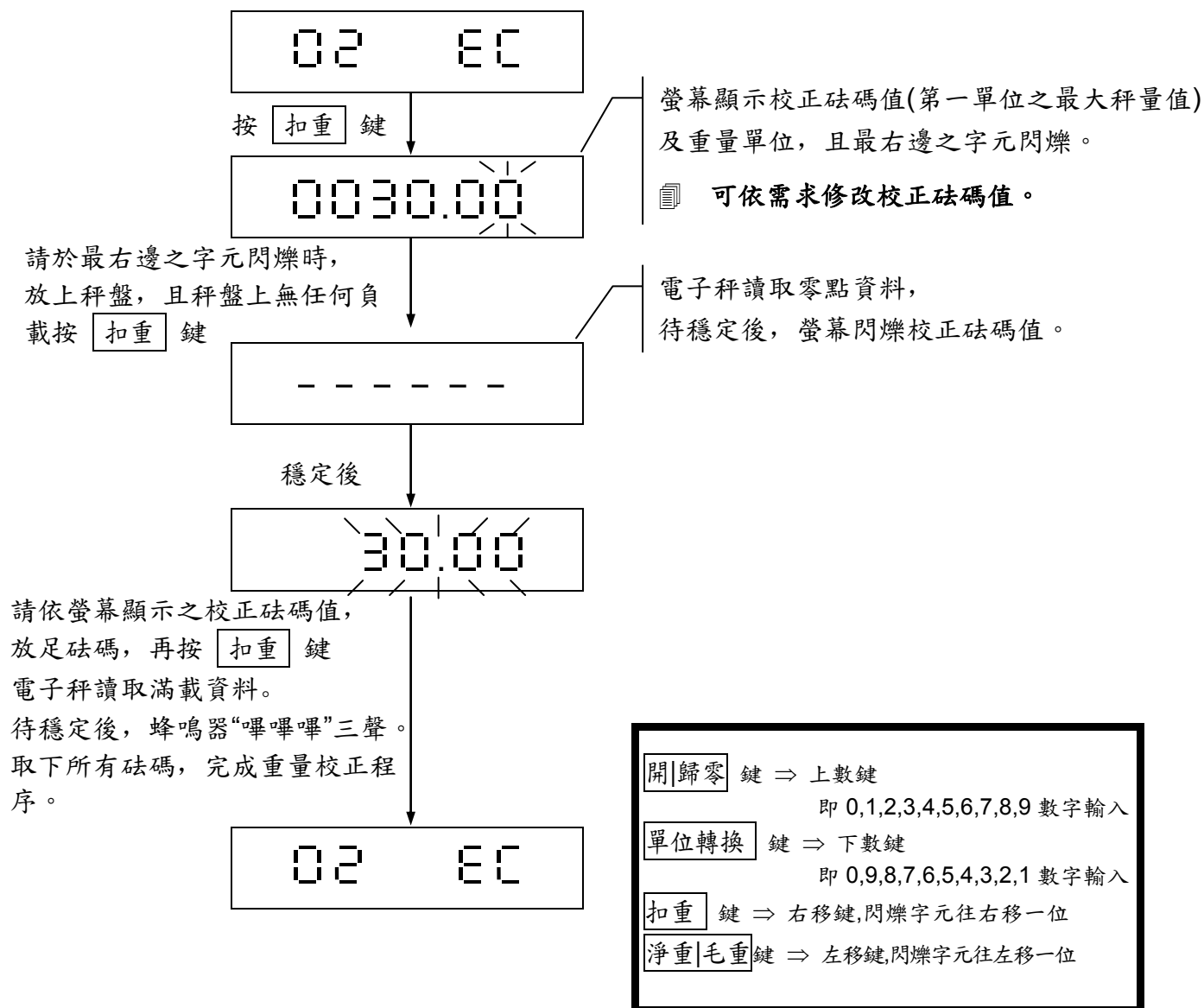
[單位轉換] 鍵 ⇒ 下數鍵
即 0,9,8,7,6,5,4,3,2,1 數字輸入

[扣重] 鍵 ⇒ 右移鍵,閃爍字元往右移一位

[淨重|毛重] 鍵 ⇒ 左移鍵,閃爍字元往左移一位



2-2 重量外部校正 02 EC



若設定為認證機型, 則 02 EC 將無法進入作重量外部校正

重量外部校正之條件:

所輸入之校正砝碼值必須 $\geq 100e$ 且重量不可誤差 $\pm 10\%$



附錄一命令格式及傳輸格式說明

運作時需搭配 WIFI 卡或是 BLE 卡

命令格式說明

命令格式 A

Host	Command		
Slave		Command	
MZ	歸零	UA	單位轉換至第一單位
MT	扣重	UB	單位轉換至第二單位
MG	顯示毛重		
MN	顯示淨重		
CT	清除扣重值		

Note : UB 依秤之 FnC 08 規格而定

命令格式 B

Host	Command		
Slave		Data	
RW	讀取目前顯示重量		
RG	讀取毛重		
RN	讀取淨重		
RT	讀取扣重		

Note : 命令前加上%即可連續讀取

讀取重量比較設定值 RS○○□□

○○: 單位(00) □□: 設定項目

HI	讀取 HI 設定值
LO	讀取 LO 設定值

Note : ○○(單位),將視秤之規格而定

00 ⇒ 第一單位
⋮
⋮

EX: RS00LO<CR><LF>
ANS: RS00LOXXXXXX<CR><LF>

讀取 LO 設定值



命令格式 C

Host	Command+ Data
Slave	Command+ Data

寫入重量比較設定值 WS○○□□XXXXXX

○○:單位(00) □□: 設定項目 XXXXXX: 設定值

HI	寫入 HI 設定值
LO	寫入 LO 設定值

Note : ○○(單位),將視秤之規格而定
00 ⇒ 第一單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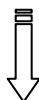
EX: WS00HI001000<CR><LF> 寫入 HI 設定值
ANS: WS00HI001000<CR><LF>

命令格式 D

Host	Data
Slave	

價 錢						小數點位數	CR	LF
1	2	3	4	5	6	1		

當 slave 端收到此格式會將資料轉換並顯示於 LCD 上



12345.6

Note : 重量必須大於 10 格外部值,此指令方可接受

將秤盤上重量拿下,即可取消



以上 ABCD 四種格式,若於 Slave 端收到下列訊息則為 Error 狀態

- E1: 錯誤命令
- E2: 格式錯誤(參數不對)
- E3: 執行條件不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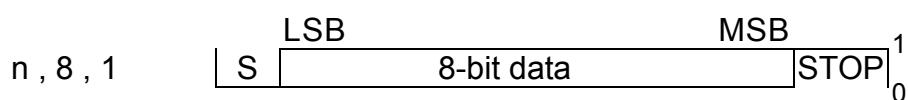
輸出格式說明

6 位(不包含 1 位小數點)

一般重量格式

Gross	S	T	,	G	S	,	+	1	2	3	4	5	6	7	SP	SP	o	z	CR	LF
Net	S	T	,	N	T	,	+	.	2	3	.	4	5	6	t	l	.	g		
Tare	S	T	,	T	R	,	+	1	2	.	3	4	5	6	SP	SP	k	g		
Plus OL	O	L	,	G	S	,	+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Minus OL	O	L	,	G	S	,	-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SP		
Unstable	U	S	,	G	S	,	+	1	2	3	4	.	5	6	SP	SP	l	b		

Serial Data Transfer/Receive Format



註:

- S : Start bit
- STOP: Stop bit
- P : Parity bit



附錄二 七節碼字樣說明

數字	七節碼字樣	英文字母	七節碼字樣	英文字母	七節碼字樣
0		A		N	
1		B		O	
2		C		P	
3		D		Q	
4		E		R	
5		F		S	
6		G		T	
7		H		U	
8		I		V	
9		J		W	
		K		X	
		L		Y	
		M		Z	



保 證 說 明

- (一) 本機件在優待服務有效期間（購買日期壹年內）正常情況使用下，如有故障時，享由本公司（或經銷商）免費服務。
- (二) 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雖在免費服務期間內，亦得酌收材料成本及修理費用，敬請見諒。
1. 使用失當而導致之故障或損壞。
 2. 自行改裝或拆修而導致之損壞。
 3. 未經本公司所授權之技術人員修護時產生之損壞。
 4. 因天災地變所導致之損壞。
 5. 使用環境不佳致蟲害、潮濕，所導致之損壞。
- (三) 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按價收費：
1. 超過服務保證期間者。
 2. 到使用地點修理，得酌收交通費。

英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www.excell-scale.com

地址：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127 號 6 樓

電話： (02) 8919-1000

客服專線： 0800-009-969

傳真： (02) 8919-2209

E-mail： pm-all@excell.com.tw